公司代码:603900　　公司简称:莱绅通灵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莱绅通灵	603900	通灵珠宝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曹颖	安松威、杨凤
电 话	025-52486808	025-52486808
办公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19号	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19号
电子信箱	603900@leysen1855.com	603900@leysen1855.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08,187,388.96	2,638,898,578.08	-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44,929,926.10	2,253,441,237.60	-0.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3,189,006.60	789,561,152.10	-3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4,540.58	100,898,565.67	-9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0,573.93	88,342,377.50	-9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91,834.10	-33,508,991.3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4.26	减少4.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2963	-94.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2963	-94.7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59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马峻	境内自然人	24.49	83,242,100	0	无	
沈东军	境内自然人	15.58	53,042,900	0	无	
王丽丽	境内自然人	10.58	36,019,200	0	无	
EUROSTAR DIAMONDS INTERNATIONAL S.A.	境外法人	7.26	24,705,940	0	冻结	24,705,940
周毅泽	境内自然人	5.56	18,900,000	0	无	
南京克复梁光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7,023,700	0	无	
EURO DIAMOND(HK)LIMITED	境外法人	3.63	12,352,900	0	质押	12,352,900
南京仲世美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7,428,400	0	无	
李玉芳	境内自然人	0.69	2,332,900	0	无	
曹远宏	境内自然人	0.63	2,141,811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峻先生和周毅泽女士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马峻先生持有仲世美丽27.30%的股权;克复梁光为王丽丽女士控制的公司,双方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EUROSTAR DIAMONDS INTERNATIONAL S.A.冻结股份中,质押数量为24,000,000股。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2-031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王峥女士对议案四投反对票

●独立董事付锦华先生对议案四投弃权票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专人、书面、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22年8月25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马峻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做相应修订,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草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公司信息披露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拟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相应修订,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上述制度。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1)基本原则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体现岗位与职责相结合、工作绩效与奖惩挂钩,根据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确定报酬。在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标准按其在本公司实际任职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参照公司薪资制度确定;公司独立董事、不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每年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研究确定,并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薪酬构成

公司薪酬主要包括月度工资、奖金、津贴、员工福利(交通补贴、通讯补贴、节假日福利等),其中奖金和员工福利以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3)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无月度工资、奖金和员工福利;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已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起为10万元/年。董事长领取工资和员工福利,无奖金和津贴,年薪180万元。在公司任职的其他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具体职务领取薪酬,董事职务不另行领取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无月度工资、奖金和员工福利,其中津贴标准为4万元/年。

(4)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以其具体职务依据公司薪酬制度领取薪酬,包括月度工资、奖金和员工福利,无津贴;其所担任的监事职务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领取监事津贴,但不领取工资、奖金和员工福利,其中津贴标准为4万元/年。

(5)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领取月度工资、奖金和员工福利,无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津贴。具体标准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其中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5票,反对1票,弃权1票。

董事王峥女士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如下:

(1)有关公司董事长的薪酬原则和标准,在公司章程和以往公司相关薪酬制度里面没有的,按照上市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和公司规章制度,故提出建议先修改公司章程,增加"在公司全职工作的董事长,有权享受特殊津贴,即董事长津贴。具体数额,由薪酬委员会根据责、权、利相一致原则制定并报公司董事会表决通过"。以符合公司规章制度和上市公司合法合规要求。

(2)在公司非任职的董事、监事,作为上市公司的董监人员,对于工作量和工作的重要性,以及个人所承担的职业风险都是一样重要的。非任职的董事和监事津贴偏少,不符合公司薪酬方案制定的基本原则,更不符合上市公司公开公平的基本原则。

独立董事付锦华先生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如下:

董事长的"薪酬"方案缺乏法律基础,程序不当。应当先行修改公司章程。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过低,不能体现责、权、利相一致原则。

五、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2-034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基金、债券等中低风险产品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委托理财授权金额:7亿元,可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授权期限: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

●委托理财履行的审议程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投资总额不超过7亿元(含投资所获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且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包括银行、券商、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基金、债券等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董事会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

本次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投资期限

自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

二、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授权经2022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且还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受托方信用风险、对冲干扰事件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均为流动性好、安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且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由财务部配置专人负责委托理财具体事务,建立委托理财台账,及时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安全;且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外部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授权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本次交易授权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金融工具准则和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属性,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科目核算,相关损益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授权发表了认可意见:公司本次交易授权主要为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交易风险较低,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的审核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交易授权。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2-032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专人、书面、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22年8月2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姣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本次交易授权主要为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交易风险较低,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的审核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2-033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四号《零售》等相关要求,现将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门店数量、面积及分布

1、分渠道模式门店数量变动情况

类型	模式	期初	新开	关闭	变动	期末
数量	直营	302	5	10	-5	297
	加盟	244	8	30	-22	222
	合计	546	13	40	-27	519

注:公司期末直营门店中,有1家为自有物业,有138家为专厅。

2、分渠道模式门店面积变动情况

类型	模式	期初	新开	关闭	调整	变动	期末
面积(m2)	直营	29,900	201	894	262	-431	29,369
	加盟	17,723	755	2,416	57	-1,604	16,119
	合计	47,623	956	3,310	319	-2,035	45,488

注:"调整"指门店持续经营状态下的面积调整(下同)。

3、分地区门店数量变动情况

地区	期初	新开	关闭	变动	期末
江苏	199	9	5	4	203
鲁豫皖	199	1	23	-22	177
沪浙闽	72	2	3	-1	71
京津冀晋	30	1	0	1	31
其他	46	0	9	-9	37
合计	546	13	40	-27	519

4、分地区门店面积变动情况

单位:m2

地区	期初	新开	关闭	调整	变动	期末
江苏	22,575	787	645	-51	91	22,666
鲁豫皖	14,243	20	1,913	216	-1,677	12,566
沪浙闽	5,524	112	185	39	-34	5,490
京津冀晋	2,124	37	0	92	129	2,253
其他	3,057	0	567	23	-544	2,513
合计	47,523	956	3,310	319	-2,035	45,488

二、主营业务收入

1、分渠道模式

渠道模式	本期金额(元)	同期金额(元)	同比变动
直营	448,094,623.36	584,545,163.49	-23.34%
加盟	64,225,095.17	138,517,446.93	-53.63%
线上	23,664,707.61	53,930,293.87	-56.12%
合计	535,984,426.14	776,992,904.28	-31.02%

2、分地区销售收入

地区	本期金额(元)	同期金额(元)	同比变动
江苏	362,158,213.73	483,854,204.88	-25.15%
鲁皖豫	79,603,272.39	157,406,138.56	-49.43%
沪浙闽	55,383,875.24	75,171,926.34	-26.32%
京津冀晋	18,539,145.10	21,724,102.97	-14.66%
其他	20,299,919.68	38,837,531.54	-47.73%
合计	535,984,426.14	776,992,904.28	-31.02%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2-035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9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9月2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1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9月20日

至2022年9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2022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00	莱绅通灵	2022/9/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参会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1、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4、登记时间:2022年9月16日、19日

5、登记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19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6、登记邮箱:603900@leysen1855.com

7、登记电话:025-52486808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9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2022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1777　　公司简称:力帆科技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力帆科技	601777	ST力帆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定军	刘凯
电话	023-61663050	023-61663050
办公地址	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16号	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16号
电子信箱	tzzqb@lifan.com	tzzqb@lifa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673,476,406.57	17,632,139,231.66	1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06,057,466.07	10,169,667,238.29	1.3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33,561,183.14	1,735,576,706.83	8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323,085.37	37,399,179.17	16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886,591.24	24,837,950.74	12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740,869.43	797,563,441.74	-3.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0.37	增加0.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1,1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渝江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99	1,349,550,000	1,349,550,000	无	
重庆江河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900,000,000	900,000,000	无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5	618,542,686		冻结	603,270,848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5.64	253,867,066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其他	1.58	71,094,409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其他	1.11	50,133,194		无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0,948,646		无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其他	0.56	25,204,108		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其他	0.56	24,966,580		无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其他	0.54	24,268,10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渝江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重庆江河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31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22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

特此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报备文件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32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22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或网络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提出以下审核意见: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

特此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7日

●报备文件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33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半年度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处置情况概述

2022年半年度,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为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益,根据资产处置制度及流程对资产进行认真核查,对部分不再生产的车型专用模具、设备以及开发设计费等资产进行处置。2022年半年度处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7,954.71万元,账面净值11,352.59万元,固定资产处置的净损失为359.55万元;处置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10,860.26万元,账面净值6,538.90元,处置的净损失为17.72万元;处置在建工程账面原值948.21万元,账面净值948.21万元,处置净收益为4.68万元,三项资产处置净损失合计为372.60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公司对2022年半年度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减值及回收的可能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现拟对2022年半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其中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866.50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28.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拟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866.50
存货跌价准备	142.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1.1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3.8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0.8
合计	2,294.76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本期主要外币升值,应收账款余额增多,按期末余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769.89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龄变化和部分应收款预计无法收回,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096.61万元,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计1,866.50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期末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测算,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实际成本,对期末存货按库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42.48万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合理预计,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71.19万元。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清查,根据清理结果对无复产计划的专利权计提减值准备113.81万元。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个别在建项目供应商进入失信名单,工程无法继续开展,计提减值准备0.8万元。

三、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667.39万元,将减少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总额2,667.3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资产实际情况进行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关于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2022年半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二